

伯乐相才引才 良驹成才成材 人才磁吸效应再增强 首位“钱塘举才官”举荐人才落地扎根杭州医药港

■见习记者 沈怡清 首席记者 赵一霖

本报讯 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近日,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吴勇向何敏颁发了“钱塘举才官”举荐人才认定证书。这是自“钱塘举才官”制度开展以来,首位举才官举荐的人才。

以才引才,以才育才,“千里马”亦是引育人才的“伯乐”。巧的是,何敏是由“举才官”谭蔚泓院士推荐,目前在中科院肿瘤与基础医学研究所任职。“在医学所成立之初,谭院士就向我发出了邀请。从湖南到浙江,做出这一职业生涯中的重大决定既是出于接受自我挑战的理想主义,将其作为丰富自身和实现人生价值的可能,更是源于钱塘对人才的

高度重视。”何敏表示:“钱塘的人才工作非常用心、特别给力,对人才各项需求都做到了快速响应,更加坚定了我扎根钱塘的信心。”

据悉,“钱塘举才官”是我区创新推出的人才评价认定办法,聘任国内外顶尖人才作为“钱塘举才官”,通过“伯乐”相才荐才的方式,发现、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创新创业优势、发展潜力大、成果贡献可期的优秀人才,最大限度激发人才活力,聚天下英才共建钱塘。

栽下梧桐树,引来金凤凰。何敏表示:“钱塘为人才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生态。医学所的院所融合创新机制,也使得研究资源形成了上中下游的相互配套,能吸引到更多海内外高层次人才。”以何敏为代表的人才引进,将为我区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再添动力。

利用这些人才的信息优势,充分拓宽人才引进渠道,也将进一步集聚高端人才,增强高端科研机构的产业辐射和虹吸效应。

“接下来钱塘在全力做好人才引进工作的同时,也将配套优良服务,展现人文关怀,实现人才的‘引育留用’。”区委组织部(人才办)相关负责人表示,对“钱塘举才官”举荐的优秀人才,一方面将不论学历、身份、职称、资历、户籍,给予其生活补贴、安居补贴、薪酬补贴以及子女的教育补贴等;也将用贴心服务促进“情感引人”,举办多形式的交流活动,定期组织开展“钱塘人才主题日”活动,打造新区全方位、多层次、有温度人才服务体系,帮助人才快速融入钱塘,拓宽人才朋友圈,让新钱塘人找到真正的归属感,真正安心扎根钱塘创新创业。

迎亚运展风采 我区篮球联赛昨日开赛

本报讯 7月13日,2021年杭州市钱塘区篮球联赛暨百村(社)篮球联赛在义蓬酷迅中心开赛。44支队伍代表参加开幕式并观看揭幕战。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李鹏为联赛开球。

随着裁判一声哨响,首发队伍伊萨卡社区代表队和义盛社区代表队中锋一跃而起,争夺球权。开赛12秒,伊萨卡社区队率先拿下两分。义盛社区队紧随其后,投进一记三分球。全场氛围到达第一个小高潮。随后双方在球场上有来有回,用尽全力拼搏。整场比赛高潮不断,跌宕起伏,现场氛围高涨,呐喊声、叫好声不绝如缕。

据了解,本次球赛以“庆百年华诞 迎亚运盛会”为主题,旨在进一步提高市民健身意识,提供健身交流平台,推进健康水平,创建健康城市,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喜迎杭州2022年亚运会。

记者 余梦梅 方波 摄



全民健身迎亚运 运动惠民“搅动”钱塘

幸福钱塘 民生答卷

■记者 吴宇翔 通讯员 罗依莲

“跑步机、椭圆仪、动感单车……健身房面积不是很大,器械还是一应俱全,收费也便宜,一个月才99元!”前不久,得知前悦社区百姓健身房开始试运营的消息后,家住前进街道江雅苑小区的胡女士连忙去这个“家门口的健身房”体验了一番。

“百姓健身房”,顾名思义就是希望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健身之便,践行“亚运惠民”的目标。而像这样建在社区里、村子前的健身设施,正在钱塘区内持续增加,逐步覆盖城乡。

办好一个会,提升一座城。杭州亚运会的脚步渐行渐近,全民迎亚运的热情氛围也

早已在钱塘大地上蔓延开来。在我区于6月初发布的亚运城市攻坚行动任务中,明确提出了“健康城市打造行动”,通过建设好公共健身设施、开展好全民健身活动,提升城市能级,吹响亚运兴城的冲锋号角。

根据亚运城市攻坚行动任务,今年奥林匹克社区规划建设中,我区将开展不少于5处的城乡公共体育设施提升工程,并将于12月底前完成乡镇(街道)全民健身活动中心1处,社区多功能运动场1处,百姓健身房4处,小康体育村升级工程2处。“同时,我区正全力推进全民健身地图2.0建设,预计到今年12月底前,义蓬街道文体中心和7家百姓健身房实现预订功能。”钱塘区相关负责人表示。此外,以亚运为主题的东部湾体育公园也将于今年基本完工。

亚运效应不断释放,带给居民的健康红利远不止于此。来到义蓬街道义盛村,绿树

掩映着河道,义盛横河一侧已然铺上了红色的塑胶跑道,另一侧也已沿河装上了竹篱笆。河道整体面貌焕然一新,不仅提升了居民茶余饭后散步体验,也体现着我区要把绿道建设为蓝绿交织、水城共融、覆盖城乡的“健康之道”的决心。

5月底,钱塘区绿道毅行大会在钱塘江滨绿道举行,2500余名运动爱好者在这里听涛而行。而根据绿道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我区计划建设绿道项目18个,长度77公里,预计到今年年底,钱塘区范围内的之江绿道将全线贯通。届时,沿着钱塘江长跑、健走,一路上都能饱览江流涌动,欣赏绿树成荫。

记者了解到,除组织开展毅行等活动外,我区还将进一步丰富“与亚运同行”系列健身活动形式,每年组织健身活动45场次以上,开展全民健身培训服务50场次以上,真正让“全民健身”的春风吹进钱塘每一寸土地。

我区召开“美丽庭院”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

本报讯 7月13日上午,钱塘区“美丽庭院”创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在义蓬街道春光村文化礼堂召开。会议为“钱塘女儿”巾帼志愿服务队和“小荷姐姐”等5支街道巾帼志愿服务队授旗,并表彰了12户2020年度区级“美丽庭院”示范户代表。

会议指出,“美丽庭院”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是乡村治理的重要单元,是共同富裕的重要展示。会议强调,创建工作要紧紧围绕“扫干净、堆整齐、点漂亮、种满园”的标准,整体性谋划,示范性推进,制度化推进。要注重发挥村民的智慧,激活妇女的力量,通过打造“各美其美、美美与共”的“美丽庭

院”,建设现代化国际化的“美丽钱塘”。

本次会议为巾帼志愿服务队授旗,就是为了激励妇女同胞们更好地立足民心、立足未来、立足发展,干在实处振兴乡村,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稳步致远。

据了解,今年,全区共有55个村(社)参与“美丽庭院”创建,参与总户数超2.8万;其中5个街道还将集中打造9条精品“美丽庭院”示范户带。

会前,区妇联(筹)组织相关村社妇联主席前往义蓬街道火星村和春光村参观考察“美丽庭院”创建工作。(叶晨璐 赵丹洋)

我区举行档案业务培训会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区档案管理工作,切实提高档案员业务能力和专业水平,9日下午,区档案馆召开档案业务培训会,全区61个归档部门的档案员参加会议。

今年全区档案管理工作立足系统、规范、专业管理目标,实行“线下+网络”档案年检制度,培训会以档案年检业务专题培训为主线,集合大量实例,逐条解读钱塘区档案年检评分标准,细致分析档案年检工作的重点要点,实显示范馆室系统年检操作流程,并结合全区档案工作

现状和问题,对档案提出了加强责任落实,加强保障到位,加强制度和业务的学习,增强专业自信,维护档案实体、信息安全的要求。

本次培训,操作性强、针对性明确。会议对部门提出的档案归档范围和整理要求、典型问题分析、档案馆室系统使用、声像档案及实物档案的归档等疑点进行了统一的解答。通过培训,增进了各部门档案员之间的业务交流,明确了具体任务,提高了业务水平,对规范全区档案管理工作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张红丹 赵一霖)

我区完成3宗工业用地出让

本报讯 7月12日,竞得土地的欧亚、驭远、史陶比尔三家企业齐聚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筹),完成了成交确认书的签订。一天3宗、总面积近167亩的工业用地同时摘牌,彰显了市场对钱塘这块创业热土的看好与喜爱。

“这三家企业均是符合我区招商引资标准的优质企业。”据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筹)相关负责人介绍,其中,浙江欧亚轻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首次落户我区前进街道,该企业专业从事环保降解植物纤维模塑包装制品、模具及智能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生产,产品远销法国等欧美国家以及马来西亚等亚洲国家。驭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落户钱塘区临江街道,作为浙江景嘉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的总部,拟在我区新建透明质酸钠原料与下游产品生产基地,打造

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生物材料及医美产品供应商。

而拿下位于白杨街道的地块,这是史陶比尔集团对钱塘区的第二次战略投资。此次拿地,表明史陶比尔集团继续深耕中国“新制造业”市场蓝海的决心和信心。

“坚持引进航空航天产业、高端生物医药产业、芯制造产业,当前我区正聚力打造生物医药、智能装备、数字贸易等标志性产业链,助推杭州‘新制造业计划’,构建热带雨林式创新创业生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筹)相关负责人表示,优质企业的不断落户钱塘,将大大提升我区制造业水平,有力助推全区工业经济的高质量发展。接下来,该局还将持续做好工业用地出让工作,为我区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朱奕莎 吴宇翔)

2021年区困难儿童“暖巢更新”慈善公益项目申报启动

本报讯 即日起,2021年钱塘区困难儿童“暖巢更新”慈善公益项目申报正式启动。

本次申报是新区慈善总会联合各街道慈善分会开展“暖巢更新”慈善公益项目。项目以“改善困难儿童居住环境”为切入点,以“提升学生及家庭综合发展能力”为宗旨,推荐优秀社会组织为钱塘区户籍,登记在册且年龄在5-14周岁(截至2021年6月1日)困难家庭(最低生活保障和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儿童实施慈善公益项目,实现正能量的传递。

项目将为符合要求的家庭进行学生房间的改善,促进儿童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引导家庭追求健康向上的生活。实施范围包

括钱塘区7个街道。项目提供免费,平均每户困难家庭儿童居住场景改善费用一般不超过5000元,可用于家具、装饰品、建材以及施工人工劳务费,参与房间改善人员的保险,物流费等相关事宜。

项目申报要求包括民政部门登记的社会组织;需有一定资源整合能力且有定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能安排专人负责项目协调统筹;具有实施同类项目的实例;近三年年检合格的,社会组织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均无不良记录。

有意向且符合申请要求的社会组织可在7月16日前,携带申报表及相关原件等佐证材料向社会发展局(筹)进行申报。(沈燕羽 郁佳炜)

代表委员风采

王娜丹:美丽“园丁”的别样风采

■见习记者 陈婕

翠绿小花裙,简短干练的发型,平易近人的语调,清新的笑容,这些都是王园长给记者的初印象。今年,是王娜丹园长来到义蓬第二幼儿园的第十九年,也是她当选为人大代表的第六年,同时也是履职钱塘区第一届人大代表的第一年。

“每天都和孩子在一起肯定很开心,哪怕工作再累、再忙、再烦恼,去教室里走一圈内心就会充满喜悦。”王园长说这就是自己的年轻秘诀。从2003年开始,王园长就在这儿的幼教土壤扎了根。在她看来,这是一个值得探索的领域,孩子

的世界值得探索,这个行业的专业性也值得探索。从事幼教的工作让她能够站在儿童的立场去倾听儿童,理解儿童,从而支持儿童的学习。“孩子们游戏也好、表达也好,远远超过我们的预想,有时候我们会觉得孩子就像一件值得探究的艺术品。”说起孩子王园长脸上总是洋溢着笑容。

和纯粹的教育工作不同,王园长认为管理更加需要艺术,要考虑得更为全面,比如家长的认可、教师的发展、孩子的成长、幼儿园品质的提升等,但围绕的核心始终是“三精”——精细、精心和精致。对于员工的评价,她认为“首先是爱这份工作”,态

度是起点,它决定着是否能够在工作中尽心、尽责、尽善、尽美。

2016年当选为萧山区人大代表,也让她在这个不同的角色上有了和“园丁”不一样的体悟。她对这个角色的定位是“代表老百姓发声”。在以往的提案中,她促进过本地教师进修学校的建成;“二孩”政策开放以后,为了解决“入学难”的问题,她曾提出“优化教育布局,加快幼儿园的建设”。今年,她关注的是“城市核心区教育的配套设施和办学条件的改善”。而她所在的第四小组的另一个提案则把重心放在卫生系统的建设方面,希望能给附近3000多位老年人带去实质性便利。

滕玲建:做实在事 展现委员担当

■见习记者 陈婕

作为政协钱塘区第一届委员会委员,来自教育界的杭州龙源专修学校校长滕玲建除了用心做教育,还尽力发挥政协委员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用他自己的话说,“我做事还是很实在的。”

他今年的提案主要是围绕家庭教育,在他看来,家庭是孩子成长最肥沃的土壤,家庭教育是孩子心理健康最重要的一个环节,他希望自己的提案能引

起政府重视,有一些落地举措。比如,对家长日常性地进行家庭教育的培训、普及,让孩子受益,社会也能更加良性地发展。

除了做教育,滕玲建也一直以饱满的热情和强烈的社会责任感参与公共事务。2020年,在参与社区治理的事务中,他了解到杭州下城区某小区二楼生活污水直接外排,困扰居民两年多,他把这一问题带到电视问政现场,推动整改;疫情停课期间,他接受媒体采访,分享自己开

办机构“房东减免房租”的经历,想借此发出行业的声音,呼吁其他房东参与到减免行动中,收获不少回响等。作为一名政协委员,他平时关心的事务不限于教育界,涉及城市治理、民生实事等都热衷于“出把力”,做些实在事。

“您希望您的孩子长大后成为像您一样的人吗?”“当然。”关注社会而不只是关注个人的得失,在他看来,是值得肯定的,而他自身,也一直以行动者的姿态践行这一人生态度。

宗教政策法规知识问答

1、如何区分宗教与邪教?
答:邪教不是宗教。宗教与邪教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区分:一是对社会的态度不同。宗教倡导信徒融于社会,服务社会,造福人群,维护社会和谐。邪教则完全相反,虽然它盗用了宗教的一些用语,但其本质是反社会的,邪教蛊惑煽动成员仇视社会,危害社会。二是崇拜对象不同。宗教信仰和崇拜的对象是固定不变的。邪教崇拜的则是教主本人,邪教头子总是冒用神的名义,神化自己,对信徒和成员进行精神控制。三是理论学说不同。宗教有自己的典籍和教义,构成了完整的理论学说体系。而邪教则往往盗用其它宗教的经典或教义来伪装自己,甚至鼓动、怂恿信徒采取自杀等极端手段残害生命。在他们的教义中无不刻意渲染灾劫的恐怖性,扰乱人心,造成恐慌,骗人人教。四是活动方式不同。我国宗教有合法登记的团体组织和活动场所。邪教则活动诡秘,较隐蔽。五是立教的目的不同。宗教存在的目的是追求人生的超越和表达对人的终极关怀,使人获得一种精神境界上的升华。邪教教主则利用骗术和对信徒的控制来满足其个人的私欲、讹诈群众的钱财,并企图实现控制社会的野心。六是对科学的态度不同。宗教对已经过证实的科学事实总是表示接纳和认同。邪教则不同,它要么打着科学的旗号反科学,要么明目张胆地攻击科学。

2、什么是宗教活动场所?
答:宗教活动场所,是指依法登记、拥有相关宗教设施、组织信教公民开展集体宗教活动的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等非营利性社会、组织。《宗教事务条例》将宗教活动场所分为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和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两类。“其他固定宗教活动处所”主要是指除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以外的,供信教公民经常性进行集体宗教活动的固定简易活动场所。与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相比,固定处所规模一般较小,参加宗教活动的信徒较少,没有固定的宗教教职人员,没有寺院、宫观、清真寺、教堂那样的具有本宗教规制的完整建筑。